

##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2021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代表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委托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陕国投·洲明科技第四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进行管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已开立完毕，正在办理认购资金划转事项，本期持股计划尚未开始购买公司股票。以下为公司开立证券交易账户的情况：

（1）账户名称：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洲明科技第四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开户时间：2021 年 7 月 19 日

（3）账户号码：B884179834

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公司回购股票部分已完成账户开立。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公司及董事会持续关注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